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部分股权公开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拍卖标的为岩能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岩能资本”）持有的中纺丝路（天津）纺织服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纺”）49.3%股权（天津中纺为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北美尔雅集团（以下简称“美尔雅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以及岩能资本、珠海亿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亿坤”）对湖北百佳新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百佳”）的三笔本金合计3.46亿元的债权。

2、岩能资本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拍卖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继平先生将通过北京中纺和湖北百佳合计持有天津中纺50.7%的股权，本次间接控股股东的部分股权被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拍卖后续将涉及公示、竞拍、缴款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在发生相关权益变动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3日获知，公司控股股东美尔雅集团的控股股东天津中纺49.3%股权，以及岩能资本、珠海亿坤对湖北百佳的三笔本金合计3.46亿元的债权，将于2025年11月19日10:00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进行公开拍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拍卖相关的竞买公告已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发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1、标的股权情况

2022年1月13日，北京中纺丝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纺”）、岩能资本与天津中纺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质押合同》，岩能资本将其持有的天津中纺42.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中纺，同时北京中纺将本次从岩能资本受让的42.5%天津中纺股权质押给岩能资本，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19日披露的《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拍卖天津中纺49.3%股权，包括登记在岩能资本名下的24.5%，以及登记在北京中纺名下的24.8%。根据上述《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质押合同》的约定，北京中纺在支付完成前两期转股款即1.5亿元后，分别应在2023年1月10日和2024年1月10日前完成剩余1.3亿元及1.45亿元转股款和利息的支付，而北京中纺在完成合计约1.77亿元的转股款支付后，因中植集团整体进入破产清算程序而未进行后续款项的支付，因此北京中纺名下24.8%的股权应无对价转回至岩能资本，本次处置已取得北京中纺的授权。

2、标的债权情况

岩能资本、珠海亿坤对天津中纺股东之一湖北百佳的三笔本金合计为3.46亿元的债权（含该债权项下担保权利、其他权利和利益），还款到期日为2023年12月31日，到期未能还款。标的债权的本金、利息以及债权项下担保权利、其他权利利益等一并转让。湖北百佳、北京中纺分别以其持有的天津中纺32%、1%的股权为珠海亿坤的债权提供质押，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继平先生提供保证担保。如果后续债权人主张权利，天津中纺的股权有发生变动的风险。

本次拍卖将于2025年11月19日10时至2025年11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网址<https://zcpm.jd.com/>）进行公开竞价活动，起拍价255,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京东资产交易平台（网址：<https://zcpm.jd.com/>）上公示的相关信息。

二、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岩能资本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间接控股股东的部分股权被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拍卖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继平先生将通过北京中纺和湖北百佳合计持有天津中纺50.7%的股权，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中北京中纺持有的18.7%股权将在拍卖完成后解除质押。

2、本次拍卖后续将涉及公示、竞拍、缴款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在发生相关权益变动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